

证券代码：000933
050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6-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十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十届六次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以现场出席和视频出席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东环路北段369号公司本部2号楼九楼第二会议室，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德学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6年9月9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独立董事秦永慧先生、钱世政先生、王生龙先生、熊慧女士、鲁清仿先生视频出席，其余董事均为现场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全资子公司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新材”）年产5万吨钠离子高性能电池铝箔项目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新材”）年产11万吨绿色新能源铝箔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分别向国开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1.00亿元、2.72亿元金融工具借款，通过层级增资的方式注资到项目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神火新材注册资本仍为135,456.54万元不变，增资款项计入资

本公积；云南新材注册资本将由 3.00 亿元增至 5.72 亿元（最终增资金额以实际投放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借款金额为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回避，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神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提质增效，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方案》（2026-2029 年）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神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贸”）实际经营现状，同意公司注销上海国贸，注销完成后，上海国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以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公司董事刘德学先生、刘超先生、张伟先生、王向红女士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五票同意，四票回避，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国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云南神火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提质增效，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方案》（2026-2029 年）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全资子

公司云南神火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贸易”）实际经营现状，同意公司注销云南贸易，注销完成后，云南贸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回避，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十届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